

附件 2:

承租者安全防火责任书

根据汕头市人民政府汕府办[2005]101 号关于“印发汕头市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汕头物资集团公司（甲方）与承租责任人_____（乙方）签订安全防火责任书如下：

一、乙方承租甲方位于___，承租期间作为安全防火责任人承担安全防火责任，应做到安全防火防事故。

二、乙方应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安全防火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结合承租场所的实际情况，制订安全防火工作制度，落实消防防患措施，对内部电器、电线的设置要规范合理，配置灭火器材，严格遵守《消防法》。

三、乙方有责任经常开展对员工的安全防火意识教育和消防器具操作演练，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落实安全防火责任制，预防和杜绝事故发生。

四、乙方在承租期间要经常开展安全防火自查，接受消防部门和管理部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以确保安全。对违反有关规定、玩忽职守而发生事故致使个人、国家财产和人民群众利益遭受损失等一切后果，概由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责任，同时应赔偿甲方损失。

甲 方：

乙 方：

代表签名：

责任人签名：

年 月 日